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部门名称(盖章)		广州市增城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数		2	
年度整体绩效目标		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立足新时代党建工作的新形势、新特点、新要求,从严从实抓好党建工作,进一步弘扬优良作风,充分发挥党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不断推动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工作再上新台阶。完善应急管理体系机制,全面加强全区应急管理,扎实做好“十四五”应急管理规划编制,科学合理谋划“十四五”期间全区应急管理工作。压实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推进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组织开展重点时段开展的安全生产监督检查和专项整治活动。健全应急管理队伍建设,提升应急值守水平。做好与镇街灾害应急救援与处置工作。推进应急管理宣教,提升社会意识。						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全力推进疫情防控工作。组织开展疫情防控集中隔离场所的安全检查,配合有关部门检查隔离场所455家次,积极推进应急预案编制并派发至隔离场所使用;开展集中隔离场所突发事件应急演练2次。 2.深入开展日常执法巡查与安全生产专项执法行动。通过铁腕执法,及时查处违法违规生产经营行为,督促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防范重特大安全事故的发生。 3.全面推进工矿商贸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修订完善《工矿商贸企业全面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评价细则》《考核图》,摸排企业底数制定清单逐一整改。 4.着力推进危险化学品领域防控,坚持预防为主。2021年,区镇两级累计共检查危化品企业和医药制造企业1046家次,整治安全隐患和隐患1832条,经济处罚12万,出具行政执法文书1076份。 5.深入推进全区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与系统防范化解道路交通安全风险工作。 6.健全应急管理体系夯基垒台。完善应急管理基础台账,切实做好增城区应急管理综合应用平台“一网五库”,实现了应急处置“一张图”。加强基层综合防灾减灾能力建设。 7.扎实做好森林防灭火工作。成功救援花都区狮岭镇“1·17”森林火灾。 8.强化三防工作与汛期期间风险防范。全面落实以行政首长负责制为核心的三防责任制,13个镇街344条村(社区)对照成立三防应急领导小组。						未能完成原因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规模(万元)		按资金来源						按资金结构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全年预算数			6147.25			2459.39			3687.87
		全年执行数			5473.18			1977.33			3385.86
		完成率			0.89034609			0.803992047			0.947934716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自评分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备注	
管理效能	40	资金管理	14	财政拨款预算完成率	5	部门(单位)本年度部门预算的财政拨款预算完成率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情况。	1.财政拨款预算完成率=(财政拨款全年执行数/财政拨款全年预算数)×100%。 2.本指标得分=(某部门预算完成率-90%)÷(100%-90%)×分值。预算完成率在100%-90%之间的,按公式计算得分;低于90%的不得分。	0	本指标根据部门决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财决01-1表)相关数据计算。		
				财政拨款收入预算完成率	3	反映部门(单位)收入预算编制的准确性。	1.财政拨款收入预算完成率=(收入决算数-收入调整预算数)/收入预算数×100%(取绝对值)。 2.本指标得分:差异率=0,本项指标得满分;每增加5%(含)扣减0.5分,直至扣完为止。	2.5	本指标根据部门决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财决01-1表)相关数据计算。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率	3	部门(单位)当年财政拨款结转结余与当年财政拨款预算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	1.财政拨款结转结余率=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决算数/支出调整预算数总计×100%。 2.本指标得分: (1)结余结转率≤10%的,得3分; (2)10%<结余结转率≤20%的,得1.5分; (3)20%<结余结转率≤30%的,得0.5分; (4)结余结转率>30%的,得0分。	3	本指标根据部门决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财决01-1表)《量价评价表》相关数据计算。		
				部门预算及财务管理制度的健全性	3	部门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1.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 2.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3.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对上述标准,全部符合得满分,不符酌情扣分。	3	部门自行提供佐证材料。		
		采购管理	2	政府采购执行率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	1.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采购计划金额合计)×100%,超出目标值不加分; 2.本指标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分值。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则本项不得分。 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0.49	部门自行提供佐证材料。		
		信息公开管理	4	预算信息公开合规性	2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算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算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1.部门预算公开得分: (1)按规定内容、在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得1分。 (2)进行了公开,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得0.5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2.部门决算公开得分: (1)按规定内容、在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得1分。 (2)进行了公开,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得0.5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3.本指标得分=部门预算公开得分+部门决算公开得分	2	部门自行提供佐证材料。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2	反映部门(单位)绩效信息公开执行到位情况。	1.绩效目标在规定时间内公开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2.绩效自评情况在规定时间内公开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3.本指标得分=绩效目标公开得分+绩效自评情况公开得分	2	部门自行提供佐证材料。		
		资产管理	6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2	部门(单位)为加强资产管理、规范资产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1.已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且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得1分; 2.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得1分。	2	部门自行提供佐证材料。		
				资产账务核对情况	2	反映部门(单位)资产账与财务账的核对情况。	资产账与财务账(或部门决算资产负债表)相符的,得2分;不相符的不得分。	2	部门自行提供佐证材料。		
				固定资产利用率	2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1.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2.本指标得分: (1)比率≥90%的,得2分; (2)90%>比率≥75%的,得1.5分; (3)75%>比率≥60%的,得1分; (4)比率<60%的,得0分。	2	部门自行提供佐证材料。		
				公用经费控制率	3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1.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公用经费全年预算安排数)×100%。 2.本指标得分:控制率≤100%,得满分;差异率>100%时,不得分。	3	本指标根据部门决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财决01-1表)数据计算。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自评分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备注
		绩效管理	8	“三公经费”控制率	3	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与预算安排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1.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全年预算安排数）×100%。 2. 本指标得分：控制率≤100%，得满分；差异率>100%时，不得分。	3		本指标根据部门决算报表附表《机构运行信息表》（财决附03表）数据计算。
		绩效管理	8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部门（单位）所设定的整体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单位）设立的绩效目标与部门职能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关性。	1. 整体绩效目标能体现部门（单位）“三定”方案规定的部门职能的，得0.5分； 2. 整体绩效目标能体现部门（单位）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的，得0.5分； 3. 整体绩效目标能分解成具体工作任务的，得0.5分； 4. 整体绩效目标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的，得0.5分； 对上述标准，没有完全符合的，可酌情扣分。	2		部门自行提供佐证材料。
		绩效管理	8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部门（单位）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确化情况。	1. 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效益指标的，得0.5分； 2. 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的，得0.5分； 3. 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值的，得0.5分；完全没有可量化的指标的，不得分； 4. 绩效目标的指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的，得0.5分； 对上述标准，没有完全符合的，可酌情扣分。	2		部门自行提供佐证材料。
		绩效管理	8	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开展情况	4	反映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监控和绩效自评开展情况。	1. 绩效监控开展情况 （1）部门（单位）按要求开展2021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监控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2）部门（单位）及时报送相关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监控材料（自评表），得1分，否则不得分。 2. 绩效自评开展情况 （1）部门（单位）按要求开展2021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1分，否则不得分。 （2）部门（单位）及时报送相关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材料（自评表，自评报告），得1分，否则不得分。 3. 本指标得分=部门绩效监控得分+部门绩效自评得分	4		部门自行提供佐证材料。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得分/自评分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	备注
履职效能	60	加大应急安全社会性宣贯力度	20	安全生产宣传公益	5	52期电台栏目、24期报纸栏目	完成	5		
				应急安全宣传教自活动	5	开展“安全生产月”、“安全生产万里行”、“五进”活动、“安全生产月宣传周”、“同堂听课”等活动	完成	5		
				宣传效果	5	大众对安全知识的认识明显提升	提升	5		
				案例突发事件舆情应对典型案例剖析	5	预案通过专家评审	预案已经于2021年通过专家评审	5		
		依法行政能力	20	聘请法律顾问	5	聘请法律顾问所一间	一间	5		
				行政复议、行政应诉工作的及时性	5	及时	及时	5		
				全区安全生产执法	5	规范	规范	5		
				提升执法效率	5	≥90%	95%	5		
		增加防震减灾综合能力，加大防震减灾科普宣传力度，全面提升城市防震减灾应急	20	专家协助开展防震	5	聘请专家参与3场科普演练	3场演练惠及群众2600余人，演练科普面提升涉及的群众率上升	5		
				群测群防点维护	5	群测群防点维护率达100%	100%	5		
				灾情报送	5	及时	及时	5		
				应急突发事件处置	5	检验了应急指挥系统在紧急状态下的动员能力	及时响应	5		
加加分项	5	工作表现加加分	5	工作表现表彰或批评	5	反映部门预算管理工作受表彰或批评的相关情况。	1. 加分项：部门完成预算编制及执行等工作较好，受到财政部门表扬的，每项加2.5分，加分最多不超过5分，加分后绩效自评总分最高为100分。 2. 减分项：审计部门或财政部门在对各部门进行监督检查、绩效评价时，如发现在预算编制或预算执行上存在违规行为、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并被有关部门问责或通报批评的，每发现一起扣2.5分，扣分合计不超过5分。 3. 同一事项受到多次表扬或者批评的，按一次计算加分或减分。			部门自行提供佐证材料。
总分	100							92.99		